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文件

沪绿容〔2024〕454号

关于开展2024年上海市绿化市容行业劳动立功竞赛先进选树表扬工作的通知

各区绿化市容管理局、局直属各单位、行业参赛单位：

2024年，上海市绿化市容行业劳动立功竞赛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十二届市委三次、四次、五次全会精神，积极践行人民城市理念，对标国际最高标准、最好水平，紧紧围绕绿色空间建设、垃圾综合治理、生态资源管理、市容景观保障、行业基础管理等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绿化市容行业重点目标任务，充分发挥了行业职工在生态文明建设、市容环境保障和城市精细化管理中的主力军作用，为加快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作出积极的贡献。为进一步弘扬先进，鼓舞士气，激励斗志，决定开展2024年上海市绿化市容行业劳动立功竞赛

先进选树表扬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树范围

参加上海市绿化市容行业各分赛区劳动立功竞赛活动的单位和个人。

二、表扬奖项

选树表扬奖项控制数：先进集体 60 个，先进个人 210 名。

三、选树标准

（一）先进集体

1.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计划严密，组织完善，制度健全，活动规范，档案齐全，成绩突出的；

2. 在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完成绿化市容行业各项重点工作、目标任务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

3. 在完善工作机制、创新管理手段、提升服务能力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在城市建设和管理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的；

4. 领导班子团结协作，作风民主，勇于创新，求真务实，勤政廉洁，有较强的凝聚力和战斗力的；

5. 重视队伍建设，干部职工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业务素养、工作作风的；

6. 在进博会市容环境保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

7. 在开展群众性创建活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推进集体协商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

(二) 先进个人

1.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理想信念坚定，热爱祖国，忠于职守，开拓创新，有强烈的主人翁责任感、良好的职业道德、社会公德和个人品德的；

2. 在完成重大工程、实事项目建设和城市管理任务中发挥重要作用，做出突出贡献的；

3. 在进博会市容环境保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

4. 在推进落实植树造林、公园城市和绿道建设、生活垃圾末端处置设施建设、垃圾源头减量和资源回收、市容环境卫生保障、立体绿化、景观灯光、美丽街区、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两张网”建设、林政执法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

5. 在通过发明创造、合理化建议、技术改进、技术协作、技术创新等，提高劳动效率，提升服务质量，增产节约、增收节支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

6. 在投身群众性创建活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组织开展集体协商和服务农民工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

四、选树步骤

各分赛区应根据市绿化市容局立功竞赛办公室总体部署，结合本赛区实际，制定选树工作实施方案。在平时参与竞赛活动、考核、检查，年度总结的基础上遴选推荐。选树

表扬工作按四个步骤进行：第一阶段为各分赛区做好总结自评，并按照名额分配，按自评先后顺序，遴选推荐；第二阶段为市绿化市容局竞赛办初评，确定参加评选表扬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初步意见；第三阶段提交局党组审议；第四阶段为公示、表扬。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劳动立功竞赛年度总结选树表扬工作要求严，关注度高，影响面广，工作量大，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认真做好推荐选树工作，严格按照选树标准、选树条件和程序，严把质量关，坚持好中选优，择优推荐。

（二）逐级推荐。推荐采取自下而上，以分赛区为主，条块结合，逐级推荐。操作中各分赛区应做好内部沟通，条块统筹，协调平衡，确保进度，共同把关。

（三）严格纪律。各单位在选树推荐先进过程中，要廉洁自律、秉公办事，实事求是地推荐申报各类先进。凡发现有伪造材料、弄虚作假、虚报成果等行为的，一律取消参评资格。

（四）注重一线。坚持向一线作业者、管理者、科技人员、技术骨干、工匠倾斜，同时严格控制国家公务员和企事业单位领导评选名额数量。处级或者相当于处级的干部不超过本赛区评选总数的 20%。

六、材料报送安排

市绿化市容局竞赛办根据各分赛区劳动立功竞赛开展

情况制定评选名额分配方案。

（一）被推荐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可登录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门户网站—公告栏目下载相应的审批表。审批表须正反面填写（用70克、A4纸张正反面）一式3份，按要求盖章后于2025年1月3日前报送市局竞赛办。

（二）各分赛区在上报各类先进审批表和汇总表时，须同时上报本赛区组织开展劳动立功竞赛活动总结材料（包括竞赛人数、典型做法、主要成效、经验体会等，字数不少于1500字）和反映本赛区组织劳动立功竞赛的照片5张（格式：JPG，尺寸：最长边不小于2000像素，大小：4-5M），于2025年1月3日前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bb@lhsr.sh.gov.cn邮箱。

（三）被推荐为先进集体的，须以书面材料的形式附报2024年劳动立功竞赛总结材料；被推荐为先进个人的，须提交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在线申请时，需要证明起始日期为“申请人出生日期”，截止日期统一为“2024年12月31日”，证明类型必须四种类型全选）。

附件：1. 2024年上海市绿化市容行业劳动立功竞赛先进集体审批表；

2. 2024年上海市绿化市容行业劳动立功竞赛先进个人审批表；

3. 2024年上海市绿化市容行业劳动立功竞赛先进集体选树名单汇总表；

4. 2024 年上海市绿化市容行业劳动立功竞赛先进个人选树名单汇总表。

(联系人: 鲍斌 电话: 52567849 邮箱: bb@lhrs.sh.gov.cn)

地址: 胶州路 768 号 301 室 邮编: 200040)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4 年 12 月 3 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

2024 年 12 月 3 日印发

附件 1

2024 年上海市绿化市容行业劳动立功竞赛先进集体审批表

公司（单位）全称				参赛人数	
上级公司（单位）全称			所属赛区		
公司（单位）负责人姓名	公司（单位）负责人职务		立功竞赛负责人姓名		
公司（单位）地址			电话	邮政编码	
主要事迹（字数 600 左右）					

所属单位 审核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推 荐 赛 区 审 核 意 见	盖 章 年 月 日
所属单位 或上级纪 检部门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局 立 功 竞 赛 领 导 小 组 审 批 意 见	盖 章 年 月 日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立功竞赛领导小组办公室制

附件 2

2024 年上海市绿化市容行业劳动立功竞赛先进个人审批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籍贯		民族	
文化程度		职务工种		职称		工作年月		政治面貌	
所属单位									
单位地址							邮编		
							电话		
家庭地址							邮编		
							电话		
主要事迹（字数 600 左右）									

所属单位 审核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推荐赛区 审核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所属单位或 上级纪检部门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局立功竞赛 领导小组审批 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立功竞赛领导小组办公室制

